

电动车路还长,一时违规别成“死穴”

其实很多时候,新生事物自身的问题,与社会管理的漏洞、不合时宜的规则是相伴存在的。在双方的互动与磨合过程中,新事物日益完善,规则不断调整,才有了最终的进步。



近日,《广州市非机动车和摩托车管理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在官网上公开征求社会意见,其中关于在市区内禁售、禁行电动自行车的规定,引发舆论广泛关注。其实以前包括广州在内,多个城市早就出台过类似的电动车、摩托车禁行规定,然而最后的结果都是“禁而不断”,甚至“越禁越多”。

不可否认,电动自行车、摩托车等出行工具存在不少问题,比如无牌无证、时速超标、上路不安全等,管理者以维护道路通行秩序和安全

为由对其禁行看上去似乎有道理。但不容忽视的现实是,城市里不光有宽阔的马路,也有狭窄的小巷,在这些地方,电动车的优势要比汽车大得多。很多与运输业有关的劳动者,比如快递员,比如送水工,都是离不开电动车的。更何况,很多以电动车为伴的家庭并不富裕,一禁了之无疑加大了他们的负担,甚至断了他们的生路。

很多城市之所以启动了对电动自行车等出行工具的禁行规定,很大程度上是为了便于管理。电动自行车、三轮车无法上牌,没有合法身份,引发了交通、治安等多方面的社会问题,很容易被城市管理者视为“麻烦制造者”。既然不好管,不如一禁了之。这样的做法看似简便高明,

但很可能扼杀了相关生产企业的创新,扼杀了百姓的生活需求,走向了另一个极端。

如此看来,要缓解执法者与电动车之间的矛盾,就不能简单地应用现有规定。要知道,电动自行车在国内的历史仅有一二十年,大量出现在城市街头也不过是近几年的事。很多新生事物在初生阶段,也都曾被视为不合规矩。如今广为人知的淘宝在刚刚诞生之时,也曾经有一段“踩红线”的历史,如果当时将其“封杀”,可能就不会有马云的今天,中国也就少了一个电子商务的领军企业。

当然这绝非是主张纵容违法违规行为,而是希望管理者要把眼光放得长远一些,看清楚社会发展的

趋势,给新生事物更多的宽容。尤其对那些顺应社会发展趋势,又契合老百姓切身利益的新事物,可以多一些观察和了解,不要急于“掏红牌”。其实很多时候,新生事物自身的问题,与社会管理的漏洞、不合时宜的规则是相伴存在的。在双方的互动与磨合过程中,新事物日益完善,规则不断调整,才有了最终的进步。

电动自行车在安全性等方面确实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但如果监管部门能积极引导,规范其生产,让市场发挥优胜劣汰作用,很多问题是能够通过改进技术解决的。回过头看广州的这次“禁电”,尽管比2006年初禁时力度更大、更彻底,但放在全国电动自行车保有量突破两亿的今天,最终的效果是不难想象的。

QILU EVENING NEWS
www.qilub.com.cn

本报地址
济南泺源大街6号
邮编
250014
传真(0531)
86993336 86991208
报纸发行(0531)
85196329 85196361

报纸广告(0531)
82963166 82963188
82963199

差错投诉
96706

发行投诉(0531)
85196528

邮政投递投诉
11185

即时互动平台



公民论坛

财政不规范,难除罚款带任务

□陈怀瑜

网传河南省工商局《关于迅速贯彻落实省财政厅专项督导省工商局罚没收入工作安排意见的通知》显示:年度罚没款,要“确保完成目标任务,确保11月底前完成任务”;同时要“与各种经费款项挂钩、与年终奖奖惩挂钩”。(10月14日《京华时报》)

执法处罚,本是一种惩治违法的工具与手段,却成了赤裸裸的目的,很容易滑入“以罚代管”的泥潭。再加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存在,有了罚没款任务在屁股后面拼命驱使和鞭打,就为权力设租和权力寻租提供了温床。

罚款有了指标,执法者就会安于违法行为的存在,甚至会乐于

“养鱼执法”。因为,违法行为是其创收的来源——自断财路的事,谁肯干?如果将违法行为尽皆斩草除根,则与执法者休戚相关的罚没款任务,如何完成?于是,“以罚代管”就会一路向“钱”,形成惯性,难以止步。

地方政府如此看重罚款,根源就是财政收支管理的不规范。行政处罚法中虽早有“行政收支两条线”的规定,但在现实中,个别地方政府的财政部门与行政执法部门,均心知肚明地达成某种默契——那就是将罚没款收入,以一定比例返还给执收执罚者;地方政府还能截留一些自用。可见,不从根子上理顺行政执法部门的财政供给体制,就难以真正甩掉罚没款头上的任务“套”。

不和陌生人讲话更危险

□王夕源

据《扬子晚报》报道:南京6岁男童小杰跟妈妈外出上厕所,出来因没发现到附近小店买水果的妈妈,就自以为“走丢了”。牢记“不和陌生人讲话”的他,沿着能回家的公交车线路,独自步行5公里回到家中。

看到这条新闻,我既为家长的警示教育 and 孩子的机灵感到惊喜,也为那句“不和陌生人讲话”的叮嘱感到担忧。试想,一个国家的妇女儿童,只有不和陌生人讲话才能保障人身安全的话,那将是一个多么人人自危的社会啊?

要知道,文明社会“坏人”总是

极少数,教育孩子为防范坏人而放弃向好人求援的机会,殊不知孩子遇险的几率要大上百倍。当然,对于弱势群体或儿童家长而言,谁也不愿用“好人多”的比率来自保安全。因此,保障社会安全历来是政府不可推卸的职责。

为此笔者建议,我国应改革城管制度,让城管执法更多地发挥社区服务作用,与此同时,街道应恢复公安“巡警”制度。家长要叮嘱孩子的不是提防“陌生人”,而是要主动求助执法人员,更要学会拨打110等公共服务电话……这些都要比孩子走丢后,不敢告诉任何外人的“机智”和“冷静”,要合理、实用得多。

一家之言

反垄断,不妨参考“诺奖成果”

□余丰慧

中国经过30多年的改革开放,在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出现了一些不能绕开的问题,其中就包括垄断。在中国,垄断可以分为三大类。一类是外资利用其强势地位,排挤竞争对手,谋取超额利润。第二类是行政垄断价格等导致的国有企业垄断行为。第三类是市场自然形成的垄断行为,即行业中只有一家企业或少数几家能够高效率地进行生产,其产量几乎可以满足全部的需求。

在这之中,第三类垄断行为的情况最为复杂,反垄断的难度也更大。自然垄断一个核心是依靠规模经济优势取得市场支配地位,它们最不怕降低价格,反而降价是其淘汰竞争对手的秘密武器。限价手段对于政府行政手段导致的垄断行为和外资强势企业的垄断行为也许是管用的,但对于自然垄断就失效了,甚至恰恰中了自然垄断企业的下怀。

同时,自然垄断形成的规模经济优势,往往是企业通过自主创新特别是技术创新带来的。如果对其过严、过狠,盲目发起反垄断调查,最容易伤及创新创造的积极性。如何防止自然垄断行为而不伤及创新,是需要经济学拿出研究智慧的。

自然垄断正是本届经济学

诺奖得主梯若尔先生的获奖理论主要针对的。颁奖委员会在新闻稿中称“他对理解和监管行业中少数重要公司”的理论研究尤其出色,即他对寡头垄断现象的研究是本次获奖的主要原因。

在梯若尔之前,寡头垄断的研究者和政策制定者们,倾向于制定一个针对所有产业的单一政策规则,比如限价、禁止竞争者合作但是允许上下游企业合并。而梯若尔的理论研究显示,竞争者合作定价的确有害市场,但如果是共享专利的一群企业合作定价,则有利于每一个人。而鼓励行业上下游企业合作虽然有利于创新,但是也会扭曲竞争。他提出,对于寡头垄断行业,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他在一系列文章和著作中提出了一个新的理论框架,其中政府反垄断的目标应当是鼓励寡头垄断企业更具有生产性,同时防止他们损害竞争者和消费者。

这些经济政策制度安排,对于目前中国反垄断进程非常重要。中国的自然垄断已经开始露头,比如:BAT等互联网行业的超大型公司,通过自己的创新创造使得其经济规模越来越大,而事实上已经在一些领域占据市场支配地位。对于这些创新型企业的自然垄断行为如何处理,我们不妨对梯若尔先生的经济理论学以致用。

媒体观点

贪官“能吏”不值得同情

应当承认,落马干部并非都一无是处,有的在任上也的确曾经兢兢业业,为一个地方或单位作出过贡献。但如果因此就对其表示同情,甚至认为可以以功抵过,那就大错特错了。

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反腐败工作,一大批贪腐领导干部相继落马,反腐力度空前。与此同时,社会上出现了不少杂音,认为反腐败会影响干部队伍士气,干部干得越多越容易犯错误,抓了大量“能吏”,会导致官员为官不为、不敢作为。大家想想,不作为和乱作为,哪个的现实影响危害性更大?

领导干部,只要走上腐败这条不归路,不论以前功劳多大,都是对党和国家形象的严重损害,都是对群众利益的严重侵害。对于这些中饱私囊的蛀虫,即使再“能”,也没有必要、更不

应该抱有同情心,否则只会助长了那些心存侥幸的腐败者的气焰,令腐败难以根除。

有句话说得好:“如果认识到腐败已经不是一种现象,而是一种弥散的话语结构,是人们在现实生活中默认的‘秩序’,就会意识到,反腐败不仅仅是要向贪官污吏开战,还要跟社会心理中的某种斯德哥尔摩综合征作斗争。而后者才是最困难的事。”社会风气和舆论氛围也是反腐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每一位深受腐败之害的人都应谨记“东郭先生和狼”的教训,对贪腐分子须无情鞭挞,这也是为反腐败作出的一份贡献。(摘自《人民日报》,作者姜洁)

■本版投稿邮箱:
qilujinglun@sina.com

毛主席纪念金条1折领取

发行价16800元,现1折价格1680元限量领取

隆重纪念伟大领袖毛主席诞辰120周年,中国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上海造币厂权威监制发行,全球绝版限量发行仅2014套的“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即日起正式发行!

“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一套由12根金条组成,每根金条重量5克,12根共计60克!全套金条表面由Au999.9纯金打造而成,是以毛主席12个不同时期画像为造型,采用国际顶级造币压铸工艺而成,采用纯黄金打造,确保了金条本身的价值,再加上伟人纪念意义,必然创造伟人藏品巨大的升值奇迹!

中国至高规格的收藏品,按照纪念主席逢整年必发行重大纪念藏品的惯例,相关部门表示一定要发行一款至高规格的收藏品!经相关部门多次研讨联合申请,最终决定发行首款“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以黄金至尊品质,耀眼的光芒彰显主席一生的丰功伟绩,打破从未发行至高规格“纪念金条”的历史!

升值空间巨大 纪念伟人又能收藏

纵观近年拍卖市场,领袖纪念板块表现活跃,2006年纽约拍卖会,列宁100周年纪念金条获得1290万美元天价,罗斯福纪念金条拍到321万美元!

现在,专为毛主席诞辰120周年打造的专属“纪念

金条”价值更高!毛主席在世界上的地位和影响力非常大,“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不仅为权威发行,不论从材质和工艺都可媲美前两款列宁和罗斯福藏品。在未来几年必然成为世界领袖藏品的领头羊!

珍藏2年升值空间巨大,我一次就报名领5套

徐老师激动地说:我这次活动订购了5套“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每套只花了1680元!这套金条原始发行价就有16800元!我现在珍藏这5套金条2年,按照现在毛主席收藏品的升值趋势来看将来就是一笔巨大财富!

留给子孙的财富 我和老伴一起报名领10套

老领导周老师和老伴一大早就到发行现场:我和老伴年纪都大了,再过十几年能给子孙留下什么?现在看到“毛泽东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限量发行,而且不用发行价16800元购买,只要1折1680元就可以了,我和老伴商量,留下几万块钱给子孙孙女,不如留下10套升值空间巨大的“毛主席诞辰120周年纪念金条”当传家宝!

领取热线:0531-88031708

领取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一路30号济南市博物馆 全省免费送货 货到付款